

今年以来第二批初筛名单发布

322家挂牌公司拟调入创新层

●本报记者 吴科任

5月17日,全国股转公司发布2022年第二批拟调入创新层的挂牌公司(简称“第二批拟进层公司”)初筛名单,共计322家公司拟调入创新层。

全国股转公司表示,在第二批拟进层公司中,308家公司拟依据净利润或收入标准(即标准1或标准2)进层。这些公司表现出良好的盈利能力或成长性,2021年营业收入平均为3.70亿元,净利润平均为3001.61万元,较已披露年报的挂牌公司分别高53.90%、200.11%。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达17.45%,较已披露年报的挂牌公司高10.61个百分点。近两年营业收入和净

利润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22.47%、43.68%,较已披露年报的挂牌公司分别高15.06个百分点和33.19个百分点。

在这些公司中,有221家公司符合北交所上市财务条件。近五成公司净利润超过2500万元,盈利逾5000万元的47家公司2021年净利润同比增速和近两年年均复合增长率均超过40%,呈高盈利、高成长特征。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达36家。

在第二批拟进层公司中,有2家公司从事电子设备制造的公司拟依据研发投入标准(即标准3)进层,均已按要求披露相关公告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专项意见,其中1家公司研发费用超9000万

元,已满足北交所上市的研发标准,创新属性凸显。有12家公司拟依据市值标准(即标准4)进层,多为新药研发、光伏发电、新材料生产等高新技术企业。此外,还有公司生产的磁选设备被认定为国家级单项冠军产品,2021年扣非后净利润同比翻两倍,业绩实现大幅增长。

在第二批拟进层公司初筛名单发布后,全国股转公司将根据异议情况,对初筛名单进行调整,并在履行规定程序后做出正式进层决定。本次分层调整工作启动以来,全国股转公司克服疫情影响,通过在线答疑、远程报送等多种方式,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得到市场各方积极响应。

今年3月,全国股转公司发布实施修订后的《分层管理办法》,将创新层进层频次由每年1次调整为6次,其中上半年2至6月逐月实施,下半年9月实施一次,进一步顺畅了中小企业在新三板的成长路径。按照修订后的《分层管理办法》,创新层进层条件共设四套标准,分别侧重净利润、收入增长、研发投入、市值等条件,具体指标与北交所上市条件既紧密衔接,又拉开梯度,体现了层层递进的市场格局。

下一步,全国股转公司将继续全力支持市场各方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因受疫情影响导致发行融资、年报披露等工作推迟的公司,可以参加6月开展的2022年第三次进层实施工作。



研读公募REITs年报 客观理性做投资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随着国内基础设施公募REITs业务的稳步推进,目前在沪深两市上市的基础设施公募REITs产品已有12只,基金管理规模合计已达450亿元。作为公募基金行业支持我国基础设施领域和实体经济发展的重大创新品种,基础设施公募REITs自去年首批产品发行上市以来,就引起了广大投资者的重视和积极参与。

从首批成立的9只基础设施公募REITs发布的年报数据看,截至2021年底,在9只基础设施公募REITs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中,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平均值为12%,比发行上市阶段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水平有所提升。这说明,个人投资者对公募REITs产品的关注和参与度在逐步提升。从不同公募REITs产品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数据横向对比看,基金规模越小的公募REITs产品,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越高。由此可见,个人投资者可能在公募REITs产品的二级市场定价过程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与专业机构投资者相比,大多数个人投资者不论在专业知识储备,还是在日常时间和精力投入上比较有限。如何利用有限的时间,做好信息数据获取以支持投资决策,对于个人投资者来说,是一项重要而不简单的工作。

近期,首批成立的9只基础设施公募REITs均发布了2021年年度报告。作为这些产品的年度运作回顾总结的公开信息披露材料,年度报告的数据信息的重要性不言而喻。但是,每份近百页的年报,要求每位投资者认真地从头读到尾可能不太现实。因此,可对公募REITs年度报告内容进行梳理介绍,为投资者根据个人需求快速找到相关数据提供借鉴。

整体来说,公募REITs年度报告通常包括以下几部分内容:基金简介、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收益分配情况、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重大事件揭示等。管理人报告、托管人报告、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报告、外部管理机构报告、审计报告等内容类似于公募REITs运作相关机构的年度履职报告,便于投资者了解相关机构的工作内容和实际情况。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则记录了截至年末,基金份额持有人结构及前十大持有人等数据情况。

通过上述介绍,投资者可初步了解公募REITs年度报告的框架结构和重点内容分布。希望广大投资者在未来投资公募REITs的过程中,能够抽出一定时间和精力研读公募REITs年报,客观理性地做出投资决策,更好地分享我国公募REITs市场发展的红利。



数字的力量 ——探访贵州首个5G全连接工厂

5月17日,工作人员在5G全连接工厂的硫化区内检修设备。

2021年2月,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联通贵州分公司共同打造的贵州首个5G全连接工厂项目完成验收,正式建成。目前,这个工厂已稳定运行一年有余,5G技术的全面运用在提升生产效率,预测运行状况,降低运维成本等方面都起到了积极作用。

新华社图文

中证协:构建互促共进齐抓共管“大投保”格局

●本报记者 胡雨

中国证券业协会5月17日消息,第七届中国证券业协会投资者服务与保护专业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近日以线上视频方式在北京召开。参会委员提出,构建互促共进、齐抓共管的“大投保”格局。

在今年的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协会发布《2021年度证券公司投资者服务与保护报告》。协会党委书记、会长安青松在《报告》中指出,2022年要持续推动投资者教育融入普惠金融、国民教育的创新实践。这是协会连续第三年发布相关报告。

多措并举发力投资者权益保护

《报告》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底,我国个人股票投资者已超过1.97亿,基金投资者超过7.2亿。在加强投资者教育与权益保护方面,证券公司围绕完善组织架构、投诉处理与纠纷化解等工作方面积极发力。

《报告》显示,据不完全统计,2021年有79家证券公司新制定或修订与投资者教育及落实投资者权益保护相关的内部制度。其中,有34家证券公

8127件

2021年,证券公司共接收投诉10841件,受理8276件,办结8127件,达成和解5400件,和解金额1051.75万元。

司进行了组织架构调整,通过新设立投资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立投教工作小组、明确分管高管等举措,统筹部署公司的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2021年,证券公司共接收投诉10841件,受理8276件,办结8127件,达成和解5400件,和解金额1051.75万元。为便于投资者维护合法权益,有效开展客户投诉处理、纠纷化解工作,大部分证券公司在其公司制度中加入多元化处理纠纷解决机制相关条款及投资者保护相关内容,并在实践操作中予以落实及不断完善。

中国证券报记者在走访中了解到,因地制宜开展相关活动、创新投教模式是不少证券公司2021年加强投教工作

的重点。据西部证券相关负责人介绍,2021年公司在投资者保护工作方面,通过积极探索新媒体投教模式,将投资者教育与国民教育、红色金融等相融合,充分发挥陕西辖区投保工作排头兵的示范引领作用。

“2021年,公司出资540万元建成河北省首家由法人券商运营的投资者教育基地,公司投教基地还与河北省图书馆共建河北省图书馆财证证券分馆,将投资者教育与社会教育深度融合。”财证证券相关负责人告诉中国证券报记者,公司在全面推进投资者教育工作的同时,加强投资者教育质量建设,多部投教作品获业内奖项。

积极推动投保工作再上新台阶

在《报告》中,安青松指出,2022年是资本市场全面改革的关键时期,为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多元化投资需求,证券公司更要稳守当先、稳中求进,持续推动投资者教育融入普惠金融、国民教育的创新实践,进一步加强特殊群体服务、金融科技赋能、投资者信息安全保障以及行业人才与理性投资者培养,提高群众防非反诈意识与能力,积极

推动投资者保护工作再上新台阶。

协会近日召开投资者服务与保护专业委员会全体会议。会议就提升投资者服务与保护工作、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进行了讨论交流。参会委员认为,证券行业高质量发展与投资者保护密不可分,投资者保护事关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是资本市场人民性的生动实践,是发挥好资本市场功能、增强全球竞争力的应有之义,也是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必须持续提升证券行业的投资者服务与保护水平。

一是要进一步优化证券公司组织架构,将投资者保护同步、全面地融入业务工作,构建互促共进、齐抓共管的“大投保”格局;二是要注重提升投资者保护的社会认可度,结合走进学校、建设乡村、帮老助残等社会公益活动更加全面地宣传投资者保护;三是要以制度建设为依托,做到归位尽责、落实适当性标准、注重风险防范、筑牢合规风控底线,在维权工作中警惕不良舆论导向及重点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四是要发挥委员会平台优势,落实协会“自律、服务、传导”职能,促进行业交流,在投资者保护教材编写、投教产品设计等方面集合智慧共创投资者保护优秀作品。

专家支招促消费

优化消费券发放措施 提升居民消费意愿

●本报记者 赵白执南

近期,一些地方通过采取发放消费券的措施促进消费。5月17日接受中国证券报记者采访的专家表示,在促进消费方面,可以增加消费券发放规模。同时,应稳定居民收入预期,提升居民消费意愿。

发挥消费对经济循环牵引作用

今年以来,促进消费恢复相关措施不断出台。商务部新闻发言人束珏婷近日表示,下一步,商务部将会同相关部门和各地方,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消费促进工作,全力落实好国务院出台的新一轮促消费举措,从提升传统消费能级、加快新型消费发展、优化消费平台载体等方面,继续加大工作力度,推动消费持续恢复和升级,更好地发挥消费

对经济循环的牵引带动作用。

近期,不少地方出台一揽子促消费政策措施,包括发放消费券、举办消费促进活动等。比如,广东省出台进一步促进消费若干措施,鼓励汽车、家电消费,活跃零售、餐饮等领域的消费。吉林出台积极应对疫情影响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若干措施。海南出台促进消费八条措施推动消费回升。

此外,成都将分两批次发放约6亿元的“成都520”消费券。其中,第一批次将于5月20日通过云闪付发放,涉及财政资金1.2亿元,发动金融单位和商户叠加优惠券后共计2.4亿元。此前,深圳通过美团、京东等互联网平台陆续向在深市民发放了5亿元消费券。

“深圳人员出行意愿修复的速度比2020年更快,这种现象的出现或许与消费券等增量政策有关。”中泰证券研究所政策专题组负责人杨畅说。

可适时扩大消费券发放规模

为进一步促进消费,专家认为,可考虑适时扩大消费券发放规模。

“目前不少地方发放消费券,但存在规模过小、购买商品限制过多的问题。”中泰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李迅雷说。

中国社会科学院评价研究院院长荆林波建议,应加大消费券发放力度,尤其是加大数字化消费券定向发放力度,以取得更好的促消费效果。

荆林波说,从消费场景来看,应重视智慧消费、“宅家”消费,包括居家健身相关消费,咖啡机、空气炸锅、预制菜等新型“宅家”消费。从消费品类来看,应关注奢侈品消费、免税店消费,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可考虑促进相关政策加速落地。此外,应关注汽车消费、绿色消

费政策落地情况。

稳定居民收入预期

在专家看来,为促进消费,稳定居民收入预期、提升消费意愿也很重要。

红塔证券宏观分析师殷越表示,目前居民预防性储蓄需求可能会有所回升。后续政策除通过保市场主体等方式稳就业、保居民收入外,改善居民收入预期至关重要。商务部研究院流通与消费研究所所长董超建议,在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后,可在一定范围内促进跨区域假日消费。

李迅雷认为,应增加居民可支配收入在国内生产总值中的占比,增加政府财政支出用于居民部门的占比。应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尤其是医疗和教育领域社会保障水平,提高保障房比重等。

留抵退税政策加快落地 专项债发行使用提速

(上接A01版)“留抵退税进度较快,有一些原来安排结转下年使用的清算资金,估计要提前下达地方,至少在资金调度方面,能够满足地方资金调度的需要。”许宏才说。

加快专项债发行使用

除加速实施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外,相关部门还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带动扩大有效投资。

许宏才介绍,截至5月15日,各地已经发行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1.5万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了1.3万亿元,剩余额度的发行工作正在加快推进。截至4月底,已经发行的专项债券安排项目超过1.1万个,有1200亿元的专项债券用于了重大项目资本金,为扩大有效投资、稳定宏观经济提供有力支撑。

国家发改委:抓紧谋划增量政策工具

(上接A01版)具体而言,做好粮食保供稳价,稳定播种面积和产量,保持粮食量足价稳,确保中国人的饭碗任何时候都牢牢端在自己手中;以煤炭为“锚”做好能源保供稳价,通过完善煤炭产供储销体系,强化市场预期管理等措施,引导煤炭价格在合理区间运行,通过稳煤价来稳电价,进而稳定整体用能成本;做好矿产品保供稳价,加大铁矿石等国内勘探开发力度,加快矿产品基地建设,增强国内资源保障能力,强化进出口调节,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促进重要矿产品安全供应、价格基本稳定;持续加强市场监管,加大期现货市场联动监管力度,严厉打击捏造散布涨价信息、囤积居奇、哄抬价格等违法违规行为,特别是对于资本的恶意炒作,将予以坚决打击。

不能以“县城建设”为名炒作房地产

在推进县城建设方面,近日中办、国办印发《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意见》,明确了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发展目标和具体任务。

孟玮强调,在县城建设中要注意守住几条底线: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防止利用“新城建设”等名义侵占耕地和生态空间;守住历史文化根脉,防止大拆大建、贪大求洋,落实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新时期建筑方针,更不能以县城建设为名炒作房地产;严格控制撤县建市设区,防止周边大城市无序扩张;防控灾害事故风险,提升县城发展韧性。